

中央督察“回头看”典型案例

虚假整改甚至包庇纵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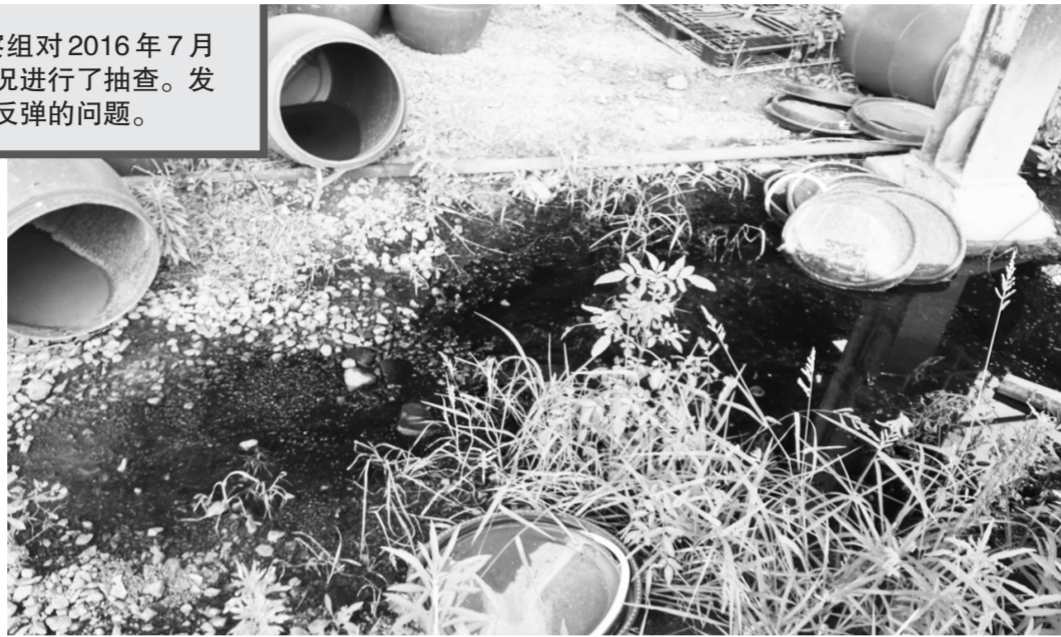
江西一些地市污染反弹问题突出

本报讯 近日,在江西的中央第四环保督察组对2016年7月第一轮中央环保督察期间交办信访问题查处情况进行了抽查。发现存在明显虚假整改、敷衍整改,从而导致污染反弹的问题。

敷衍整改,污染反弹

2016年7月中央环保督察期间,群众反映宜春丰城市华宏工业燃料油有限公司排放刺鼻废气和废水直排问题。同年8月10日,宜春市政府上报称这一企业已停产整治,并于2017年3月上报称已关停。2018年6月11日中央环保督察“回头看”检查发现,这家企业借拆除设备之名行生产运行之实,煤焦油干馏塔破损严重,没有任何污染治理设施,厂区烟雾弥漫,刺激性气味严重。厂区空地倾倒大量煤焦油等

危险废物,并覆土掩埋;厂内有数个坑塘,废煤焦油桶随意堆放,污染十分严重。调查发现,当地政府及有关部门长期纵容企业违法生产、违法排污,停产整治期间多次违规复产均未及时制止,直至2017年3月23日发生火灾并造成严重污染后,才要求这家企业关停。此后未对企业进行清理处置,致使企业擅自复产,污染反弹,大量危废随意倾倒、掩埋。



图为宜春丰城市华宏工业燃料油有限公司厂区内受污染坑塘,废煤焦油桶随意堆放。



图为上饶市风顺生活垃圾处理有限公司垃圾填埋场氧化沟运行不正常。

提前销号,污染严重

2016年7月第一轮中央环保督察期间,群众反映宜春市铜鼓县红福机制炭厂没有环保处理设施,废废气直排。2016年7月31日,宜春市公开回复称工厂已停电停产整改。2017年8月15日,铜鼓县政府报告称红福机制炭厂烟气处理设施经过整改后,运行正常,能够确保达标排放,并向宜春市政府申请问题销号。

但调查发现,这家工厂实际于2017年9月27日才通过环保竣工验收,比县府申请销号时间晚一个多月。铜鼓县政府在尚未通过验收的情况下,就认定企业能够确保达标排放并申请整改销号,存在明显的敷衍整改问题。2018年4月和5月,铜鼓县环保局两次检查发现,工厂废气治理设施损坏,废气直排,废

水稀释排放,并两次下达停产通知。但当地政府及相关部门未采取配套措施,致使企业一直违法生产、违法排污。直至2018年5月30日“回头看”督察进驻前夕,才对这家企业实施断电。2018年6月10日督察组现场检查时,这家企业炭化窑仍在正常运行,车间充斥着大量粉尘,生产废气直接排放。

虚假整改,超标排放

上饶市贯彻落实中央环保督察组督察反馈意见整改工作方面明确提出:加快推进生活垃圾填埋场和生活垃圾焚烧项目建设,改造或关闭简易生活垃圾填埋场,完善现有垃圾填埋场渗滤液处理设施,确保达标排放。但督察组于2018年6月7日现场检查发现,上饶市风顺生活垃圾处理有限公司却是整改不力,渗滤液处理设施长期不正常运行,污水超标排放。风顺生活垃圾处理有限公司于2009年建成投运,主要处

置上饶市主城区、经济开发区、上饶县、广丰区、玉山县和横峰县的生活垃圾,设计最高填埋量为800吨/天,目前每天填埋垃圾约1400吨。垃圾渗滤液处理设施自投运以来一直超标排放,违规排入市政管网。2016年和2017年,这家公司两次向上饶市城市管理局申请超标改造,但均未得到回应。第一轮督察指出其问题后这家公司并未采取相关措施,直至“回头看”进驻前夕才开始施工建设治污设施。

现场检查发现,这一填埋场原有渗滤液处理设施长期无法正常运行,其中UASB池因管道堵塞和提升泵损坏无法正常运转,氧化沟设备全部瘫痪且无活性污泥。现场检查发现,处理后外排水化学需氧量浓度为2366mg/L,氨氮为349mg/L,总磷为19.1mg/L,分别超标约23倍、13倍和5倍。接下来,督察组将继续紧盯群众举报整改不落实问题,坚决查处敷衍整改、表面整改和污染反弹等问题。 杜察文

◆本报见习记者鲁昕

厕所直排、污水口溢流、湖面垃圾堆积、长期黑臭……这是黑臭水体整治环境保护专项行动督查组在贵州省贵阳市核实群众举报时发现的问题。据了解,本次督查前,贵阳市并没有上报黑臭水体。

督查组现场核实部分群众举报问题

在贵州省环保厅不远处,有一条水流湍急的排水沟——贵棉大沟。这是城市黑臭水体督查专项行动驻贵州组接到群众举报后在现场核查发现的。“看,厕所直排。”督查组成员孙建军指着在河道一边的排口说。

在举报信息中,群众反映,“贵棉大沟臭气熏天”,“严重影响周边居民的身心健康和生态环境,已经多次向市领导和相关部门反映,但将近10年了问题都没有得到解决”。

据了解,2017年中央环保督察组进驻贵州省时就要求有关部门对贵棉大沟进行整改。在贵棉大沟上游,记者看到沟面已经加上彩钢板。附近的居民告诉记者,沟面的彩钢板是前一晚加盖的。

在贵阳市白云区的七彩湖,有群众举报七彩湖“距环保督察一年,整改未完成”。与贵棉大沟一样,七彩湖的黑臭问题也是2017年中央环保督察组给贵州省的转办件,根据《贵阳市水务局关于黑臭水体专项督查(公众举报)信息交办的回复》,白云区在2017年中央环保督察期间制定了七彩湖整治方案。根据方案,2017年5月~7月,完成七彩湖湖底生活垃圾、湖面浮萍及相关杂物清理,截污沟渠破损修复,截污沟疏通,关闭七彩湖周边手续不完善、设施不健全的洗车场,并督促周边商户将散排污水接入环湖截污沟;2017年7月~2018年5月,将七彩湖水环境综合治理工程纳入麦架河流域综合整治项目;2018年5月完成湖面浮萍、杂物的再次清理。

经过现场核实,督查组没有发现施工人员现场施工,仅有几名保洁人员现场打捞湖内污泥及垃圾。督查组还发现沿湖排污口截污不彻底,有污水直排湖内;湖岸环境较差,有垃圾堆放,打捞上来的垃圾及污泥堆放在湖岸,现场湖水散发气味难闻。湖水发臭是附近居民一致的感觉,他们反映在家都不敢开窗通风。一位居民甚至说:“我感觉这湖面上加个盖接管就可以产生沼气了。我们打电话都没人管。”对于黑臭水体整治环境保护专项行动的举报电话,附近居民同样表示不清楚。

贵阳市回应称存在问题马上整改

根据《2018年黑臭水体整治环境保护专项行动方案》的要求,公众举报问题是督查组重要检查内容之一,公众可以通过“全国黑臭水体整治监管平台”网站、“城市水环境公众参与”微信公众号,以及各省市公布的举报电话进行举报和监督了解整治进程。生态环境部水环境管理司相关负责人在接受媒体采访时曾说:“公众参与将是全过程的,公众的满意度是这次专项行动的首要标准。”

经过现场核实后,督查组将群众举报件转交给贵阳市,并召开了反馈会。

根据贵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厅下发的《南明河19条大沟治理工作方案的通知》,贵棉大沟2018年12

月31日前,由南明区政府负责,在沟口建设2.5万立方米/日溢流污染控制设施,对排出口进行限流控制,保证大沟雨季污水不直接溢流入河;对大沟整体进行清淤,清淤长度为2.8千米,减轻内源污染。

据介绍,贵阳市有19条类似贵棉大沟的截污沟,有些沟面并未加盖,目前正在改造。根据贵阳市水务局的监测,沟内的水质为劣V类。

针对上述问题,贵阳市表示对黑臭水体的认识有所不足,副市长刘玉海说:“过去我们一直认为只有天然的河湖才能形成黑臭水体。”而根据住建部发布的《城市黑臭水体整治工作指南》,黑臭水体是指城市建成区内,呈现令人不悦的颜色或散发令人不舒适气味的湖体的统称。

刘玉海表示,对于老百姓和督查组反映的问题将马上进行整治。在今后的工作中,贵阳市首先会提高政治站位,始终把老百姓的利益放在首位,各部门和区县要把这项工作作为重点;其次,将对南明河进行整体整治,由于过去的城市建设不够合理,将采取拆迁、源头处理和集中处理等方式整治。此外,贵阳市将对建成区开展拉网式排查,并对黑臭水体进行逐一整治。

截至6月13日,中央第一环境保护督察组向河北省共交办13批群众信访举报问题线索1253件。其中,石家庄、唐山、保定最多,分别为316件、182件、147件。对于核查属实的问题,河北省采取了关停取缔、停产限产措施,并对相关违法企业进行了立案行政处罚及立案侦查,同时纪检部门对有关责任人进行了问责。

河北多名省领导一线督导整改

要求立行立改限期办结

本报记者周迎久 张铭贤报道 河北省以中央环保督察“回头看”为契机,着力解决生态环境突出问题,6月10日以来,河北省多名省领导分赴各地督导整改工作,全力以赴推进问题整改。

6月10日~12日,针对生态环境保护工作及中央环保督察“回头看”发现问题的整改,河北省省委、省战部部长高志立,河北省副省长李谦,河北省委常委、政法委书记董立生,河北省委常委、省纪委书记、省监委主任梁惠玲分赴邯郸、平泉、衡水、廊坊等地进行检查督导,并对相关违法企业进行了立案行政处罚及立案侦查,同时纪检部门对有关责任人进行了问责。

此外,针对河长制落实中存在的问题,6月14日河北省政府办公厅发出通知,要求各地各部门迅速开展全面巡查,强力推进问题整改,切实加大执法力度,加快推进河湖全面清理整治工作。

截至6月13日,中央第一环境保护督察组向河北省共交办13批群众信访举报问题线索1253件。其中,石家庄、唐山、保定最多,分别为316件、182件、147件。对于核查属实的问题,河北省采取了关停取缔、停产限产措施,并对相关违法企业进行了立案行政处罚及立案侦查,同时纪检部门对有关责任人进行了问责。



欧企中国门户项目日前在北京启动,44家欧洲环保企业赴华与中国企业在生物能、沼气、能源效率和节能技术、空气污染控制、废水处理等领域进行商务沟通,共商合作。 本报记者邓佳摄

“湿地是在保护中长大的”

——记全国环保系统先进集体江苏泗洪洪泽湖湿地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处

弘扬 生态环保精神 展现 新时代风采

◆本报记者李莉 范晓黎

今年2月以来,国家一级保护鸟类白鹤现身江苏省泗洪洪泽湖湿地国家级自然保护区杨毛嘴核心区。保护区内湿地物种资源丰富,据观测,鸟类种数由2012年147种增加到2017年201种,鸟类种群较5年前增加30%以上。在湿地保护区杨毛嘴核心区,栖息越冬的国家二级以上保护鸟类还有东方白鹤、白枕鹤、白琵鹭、小天鹅、鸳鸯等,同时还首次记录到斑头秋沙鸭。

退渔还湿修复生态

为保护洪泽湖湿地资源和生物多样性,改善洪泽湖水质状况,根据年度退渔还湿工程实施方案,近年来,保护区累计退渔还湿、生态修复10万亩。保护区管理处近年来还开创性地建立了“7+1”共建机制,分别与7个乡镇政府召开联席会议,签订珍稀鸟类保护及生态恢复共建协议,并纳入年终目标考核。环湿地的7个乡镇都成立了爱鸟协会,会员超过200人。2016年,保护区管理处与泗洪县政府联合建立了泗洪洪泽湖湿地保护工作联席会议制度,主要负责泗洪洪泽湖湿地保护工作的组织、领导,研究制定湿地保护工作政策举措和重大事项决策部署,确定年度工作重点和阶段性工作计划。完好的生态系统和广袤的区域面

处着力推进退渔还湿、生态修复、科研宣教、巡查管护、基础设施建设等工作,先后建设了科研监测中心、气象站与集大气、水文、水质、生物等自动监测于一体的全天候生态监控系统,充分利用数字移动技术,形成了传统巡查与现代监控相结合的动态监管网络。目前,保护区内的芦苇、荷花、荻草、野菱和芡实等野生植物得到大面积恢复,水质显著改善,野生动植物种群数量明显增加。据统计,保护区内有浮游植物198种、浮游动物91种、高等植物336种、底栖动物61种、鱼类68种、鸟类201种,湿地总面积达49365公顷(74万多亩)。

保护优先合理利用

近年来,保护区管理处会同泗洪县人民政府,充分依托优良的生态资源,探索“生态+”共赢新模式,开发生态产品,发展生态产业,真正实现了湿地增色、农户增收。泗洪人把洪泽湖湿地称为洪泽湖的“绿心”,以湿地生态资源为依托,积极推动以生态旅游为主的绿色产业,科学发展沿湖地区农家乐、渔家乐项目,真正把生态旅游做成支柱产业、致富产业。此外,保护区管理处注重构建科研平台,先后与南京大学、生态环境部南京环科所等科研院所合作,在湿地典型区建立网格化监测样点,定期开展生物多样性及鸟类资源调查;与中科院南京湖泊与地理研究所、南京林业大学、江苏省环境科学研究院等单位共同建立教学、科研基地,开展生物多样性调查、湿地资源利用等课题研究。保护区管理处在恢复生态环境等领域开展全面调查研究,出版了《江苏泗洪洪泽湖湿地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综合科学考察报告》;利用湿地博物馆、湿地植物园、洪泽湖鱼类馆等设施作为公众了解湿地、感受生物多样性的良好平台;每年与周边社区群众共同开展湿地日、环境日、生物多样性日等活动,普及科普知识。

黑龙江省环保厅约谈督促落实责任

佳木斯鸡西绥化双鸭山大气污染防治推进不力

本报记者吴殿峰 哈尔滨报道 黑龙江省佳木斯、鸡西、绥化、双鸭山4市近日因大气污染防治推进不力、主要污染物浓度不降反升等问题被省环保厅公开约谈,要求4市政府要落实环境保护主体责任,推动环境问题加快解决,遏制环境质量恶化的态势。约谈指出,2015年~2017年PM_{2.5}年均浓度监测结果,以2015年为基准年,佳木斯市和鸡西市2017年PM_{2.5}年均浓度比基准年不降反升。《大气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实施以来,鸡西市、绥化市未完成PM_{2.5}浓度下降5%的目标任务。此外,根据黑龙江省中央环境保护督察整改办《关于对中央环境保护督察反馈意见21项正在整改问题进行挂牌督办》规定,双鸭山市挂牌督办整改方案拟定2018年4月底前完成虹鑫热电锅炉改造,但至今未完成整改。约谈会上,黑龙江省环保厅厅长杨志伟还就中央环保督察反馈意见整改问题提出了要求,要求相关政府部门坚持标本兼治,举一反三,对已经完成整改的问题,巩固良好的工作态势。对申请验收销号未通过的问题,要全面核查,抢抓有效工作时间,切实将问题整改到位。对正在整改挂牌督办问题,实施过程控制,落实市级领导包案,推进问题的解决取得阶段性进展。